

公告已审核, 无涉密信息, 同意发布。(盖章)	批注: 同意发布	审核人(签字): 殷会勇	日期: 2026年03月13日
-------------------------	-------------	-----------------	-----------------

## 文山壮族苗族自治州电影事业管理中心 2026 年少数民族语影片译制服务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 项目概况

文山壮族苗族自治州电影事业管理中心 2026 年少数民族语影片译制服务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获取采购文件, 并于 2026 年 03 月 16 日 09 点 00 分 (北京时间) 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 W52C2026-C3-00197-YMJC-0006

2.项目名称: 文山壮族苗族自治州电影事业管理中心 2026 年少数民族语影片译制服务项目

3.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4.预算金额: 144.0004 万元, 对文山州 2026 年度 52 部影片, 科教片 30 部; 故事片 22 部进行台本翻译、校对、影片配音、录制、后期制作。其中科教片 1.5 万元/部, 故事片 4.5 万元/部, 按照译制影片进行据实结算。

5.最高限价: 144.00 万元。

6.资金来源: 中央级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

7.采购需求: 聘请专业的壮语、苗语、瑶语译制团队, 对文山州 2026 年度 52 部影片进行台本翻译、校对、影片配音、录制、后期制作, 每部影片制作完成后上报云南省少数民族语影视译制中心, 通过省级审核后由省中心上报中影电影数字制作基地有限公司译制中心。经过以上审核完全通过后视为完成影片的全部制作。每部影片制作完成后收集整理所有素材上交到文山州电影事业管理中心保存。

注:

(1) 供应商必须对所参与标段内所有内容作出完整唯一的响应报价, 且不得出现缺项、漏项或无报价情况, 否则响应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2) 具体要求等详见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

8.合同履行期限: 180 日历天完成所有影片的制作上报工作。

9.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行业及地方现行相关标准及规范, 并满足采购人就本项目提出的要求。

##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供应商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①若供应商是企业，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②若供应商是事业单位，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③若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提供有效的法定证明文件；④若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⑤若供应商是自然人，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2.1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①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②截止时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实际查询时间为获取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以后；③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查询结果网页打印页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④信用信息的使用原则：经认定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其响应无效。

（此部分不需要供应商提供证明材料）

### 1.2.2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①供应商须提供 2022 年至 2024 年任意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及报表资料（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事业单位可提供内部财务报表；新成立企业，若成立时间至本项目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满 1 年的可提供成立至今的财务报表。

②供应商须提供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银行开具的资信证明；（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无需针对本项目或本项目采购人）。

**备注：**以上①-②项证明材料具有同等效力，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提供上述任意一种证明材料。

### 1.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3.1 依法缴纳税收：**供应商须提供缴税所属时间在 2025 年 3 月 1 日起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内任意 2 个月的税务局税收通用缴款书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或税务局出具纳税情况的相关证明；依法免税的，应提供依法免税的相关证明文件；新成立企业，若成立时间至本项目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 6 个月的，提供相关内容情况说明或纳税证明材料。

**1.3.2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供应商须提供缴费所属时间在 2025 年 3 月 1 日起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内任意 2 个月的社会保险费缴款书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或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有效缴款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依法免缴的相关证明文件；新成立企业，若成立时间至本项目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 6 个月的，提供相关内容情况说明或缴纳社保证明材料。

**1.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供应商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具体以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查询记录为准）。

**1.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供应商关联企业情况声明）。**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云南省财政厅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实施意见》（云财规〔2019〕5号）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通知》财库〔2022〕19号等文件规定，本项目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 （工程类项目为 $/$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微企业的，不重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价格扣除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注：①小微企业以投标人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为判定标准，中小企业声明函是针对产品生产厂家的，而非是指投标人。②在货物招标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在工程招标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在服务招标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在货物招标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分包的，评审优惠幅度为 $1\%$ （工程类项目为 $1\%$ ）。③监狱企业须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认定。④残疾人企业以投标人填写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为判定标准。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供应商须具有《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且在有效期内。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年03月16日至2026年03月27日每天06:00至12:00，12:00至23:59（北京时间）。

**地点：**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操作路径：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项目采购-获取

采购文件 -找到本项目-点击“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方式：**1.凡有意参加本项目磋商的潜在供应商，须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办理数字证书（CA），并在政采云绑定数字证书（CA）后线上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及其他采购资料。CA 申领链接：<http://yzt.ynsmartcert.cn/cms/yztynzzhw.html>（壹证通客服热线：0871-67276028<紧急可拨 19988166369>）或 [https://middle.zcygov.cn/ca/apply/list?\\_app\\_=zcy.sys](https://middle.zcygov.cn/ca/apply/list?_app_=zcy.sys)（政采云），CA 申领后需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完成数字证书（CA）绑定才可以使用，数字证书（CA）详见其办理流程。注：云南本地供应商如之前已在云南 CA 在线数字证书办理网进行过注册并办理过企业数字证书(CA)，直接绑定即可，无需重复办理(2022 年 1 月 1 日前办理的云南 CA 需到云南 CA 办理处进行升级)。外省供应商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办理的其他 CA 可直接使用，无需重复办理；2.按上述要求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视为合法获取了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可以参与本项目磋商。

**售价：**0 元。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 年 03 月 26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供应商应按照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响应文件后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电子响应文件的上传，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响应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供应商在政府采购云平台提交电子版响应文件时，请填写参加远程采购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供应商无需到达开启地点，须在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远程解密电子版响应文件。

#### 五、开启

**时间：**2026 年 03 月 26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云南佳晨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开标厅（云南省文山壮族苗族自治州文山市卧龙街道华字卧龙府四期转角写字楼 3 楼）。供应商无需到达开启地点，须在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远程解密电子版响应文件。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次竞争性磋商公告在《云南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对其他网站发布或转载的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2.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政策，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等。**

3.本项目实行网上采购，采用电子响应文件。供应商按照采购文件规定和电子交易平台操作流程要求，参加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活动。因未完成注册、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响应或响应失败的，自行承担 responsibility。

##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文山壮族苗族自治州电影事业管理中心

地址：文山市大景晟世 10-6 号

联系方式：0876-3064010

###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云南佳晨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云南省文山壮族苗族自治州文山市卧龙街道华宇卧龙府四期转角写字楼 3 楼

联系方式：0876-2668809

###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苏老师

电话：0876-2668809